

2021 年度 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
部门决算公开

2022 年 10 月 27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拟订全区财政发展规划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分析预测区域经济形势，开展财源建设，参与制订促进经济发展的措施和办法，提出运用财政政策实施区域经济调控和综合平衡本级社会财力的建议，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政措施和办法。

2.贯彻执行上级财政、财务、会计等方面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和有关制度。负责管理全区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执行国家会计法律、法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依法指导和监督代理记账行业的业务。

3.负责管理区级各项财政收支。编制年度区级预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审核批复区直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报告区级预算、执行和决算等情况。落实上级转移支付政策。负责区级预决算公开工作。

4.按分工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

5.组织制定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管理制度，指导和监督区级国库支付业务，按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组织编制政府综合财务报告。负责制定全区采购监管办法和制度，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

6.贯彻执行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政策，拟订和执行全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制度，负责区级政府债务的举借、使用、管理和监督偿还。统一管理政府外债，负责组织外国政府和国际性组织贷（赠）款项目有关工作。

7.牵头编制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负责审核、编制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负责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制度和办法，会同有关部门收取本区企业国有资本收益。贯彻执行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制，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制定需要全区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

8.负围绕区委发展战略，服务全区产业发展，配合制定产业发展政策，管理产业发展资金（基金）。负责办理和监督区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区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拟订区级建设投资的管理办法。

9.监督检查财经法律、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建

议。组织实施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负责全区财政信息化建设工作。

10.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11.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 2021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为机关本级。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总编制人数 89 人，其中：行政编制 33 人，事业编制 56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46 人，公益一类事业 10 人)。2021 年在职实有人数 72 人，其中：行政 25 人，事业 47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42 人)。

离退休人员 44 人，其中：退休 44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1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栏	次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141.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453.9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62.7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90.7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46.6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3,141.35	本年支出合计		57	3,154.0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2.7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3,154.09	总计		60	3,154.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2+3+4+5+6+7+8) 行； 30行 = (27+28+29) 行；

57行 = (31+32+...+56) 行； 60行 = (57+58+59) 行。

2021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41.23	2,441.23					
		20106	财政事务	2,430.99	2,430.99					
		2010601	行政运行	1,542.92	1,542.92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3.20	283.20					
		2010604	预算改革业务	28.00	28.00					
		2010605	财政国库业务	177.50	177.50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124.01	124.01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157.00	157.00					
		2010650	事业运行	88.36	88.36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30.00	3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24	10.24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24	10.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2.73	262.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8.27	238.2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4.25	134.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84	91.8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8	12.18					
		20808	抚恤	24.46	24.46					
		2080801	死亡抚恤	24.46	24.4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0.73	190.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0.73	190.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98	57.9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4	4.1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2.33	122.3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28	6.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6.66	246.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6.66	246.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4.69	164.69					
		2210202	提租补贴	34.31	34.31					
		2210203	购房补贴	47.66	47.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1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 计	3,154.09	2,331.40	822.6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53.97	1,631.28	822.69			
20106		财政事务	2,443.73	1,631.28	812.45			
2010601		行政运行	1,542.92	1,542.92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3.20		283.20			
2010604		预算改革业务	28.00		28.00			
2010605		财政国库业务	177.50		177.50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124.01		124.01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157.00		157.00			
2010650		事业运行	88.36	88.36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42.74		42.74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24		10.24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24		10.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2.73	262.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8.27	238.2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4.25	134.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84	91.8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8	12.18				
20808		抚恤	24.46	24.46				
2080801		死亡抚恤	24.46	24.4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0.73	190.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0.73	190.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98	57.9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4	4.1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2.33	122.3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28	6.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6.66	246.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6.66	246.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4.69	164.69				
2210202		提租补贴	34.31	34.31				
2210203		购房补贴	47.66	47.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 算 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141.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453.97	2,453.9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62.73	262.7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90.73	190.7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46.66	246.6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141.35	本年支出合计	59	3,154.09	3,154.0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2.7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2.74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3,154.09	总 计	64	3,154.09	3,154.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 计			3,154.09	2,331.40	822.6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53.97	1,631.28	822.69
20106	财政事务		2,443.73	1,631.28	812.45
2010601	行政运行		1,542.92	1,542.92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3.20		283.20
2010604	预算改革业务		28.00		28.00
2010605	财政国库业务		177.50		177.50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124.01		124.01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157.00		157.00
2010650	事业运行		88.36	88.36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42.74		42.74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24		10.24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24		10.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2.73	262.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8.27	238.2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4.25	134.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84	91.8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8	12.18	
20808	抚恤		24.46	24.46	
2080801	死亡抚恤		24.46	24.4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0.73	190.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0.73	190.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98	57.9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4	4.1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2.33	122.3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28	6.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6.66	246.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6.66	246.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4.69	164.69	
2210202	提租补贴		34.31	34.31	
2210203	购房补贴		47.66	47.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75.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5.20	310	资本性支出	2.29
30101	基本工资	293.34	30201	办公费	20.9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95
30102	津贴补贴	367.91	30202	印刷费	3.4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644.36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34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0.20	30205	水费	4.2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1.84	30206	电费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2.6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2.52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8.61	30209	物业管理费	17.9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0	30211	差旅费	3.3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4.7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4.7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1.38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8.71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10			
30302	退休费	134.2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0			
30303	津贴（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24.4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1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68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54.7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8.6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7.44			
人员经费合计		2,033.91	公用经费合计					297.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决算数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57					0.57	0.20					0.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类 款 项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注：本部门2021年无政府性基金收入、支出、结转和结余情况。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类 款 项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注：本部门2021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3,154.09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593.89 万元，下降 15.9%，主要原因一是当年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二是上年结转和结余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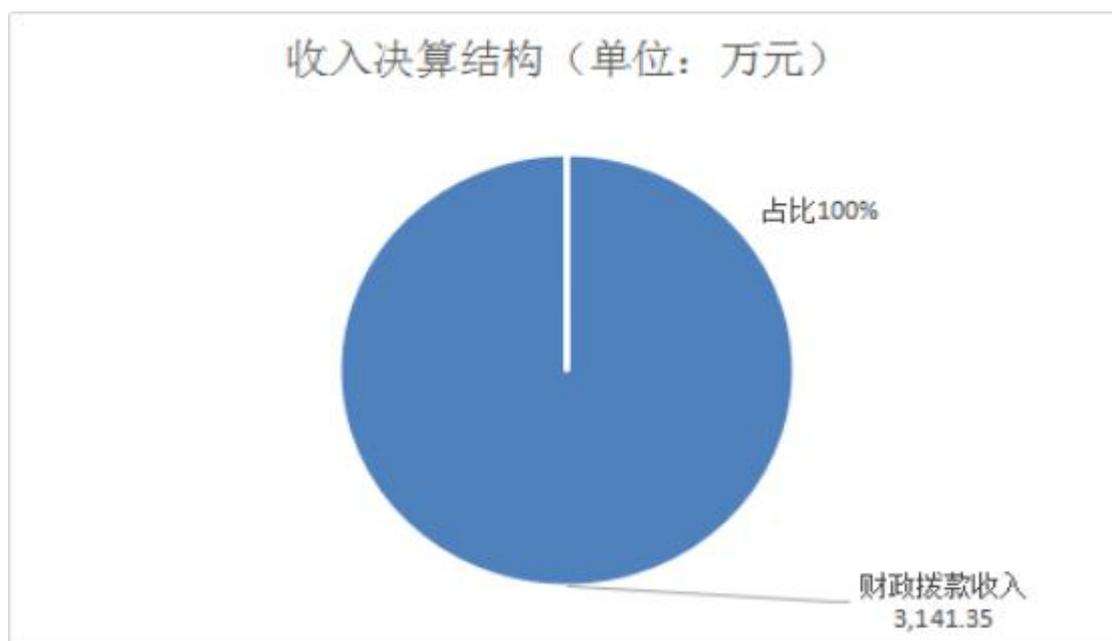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3,141.3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141.35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本部门使用科目主要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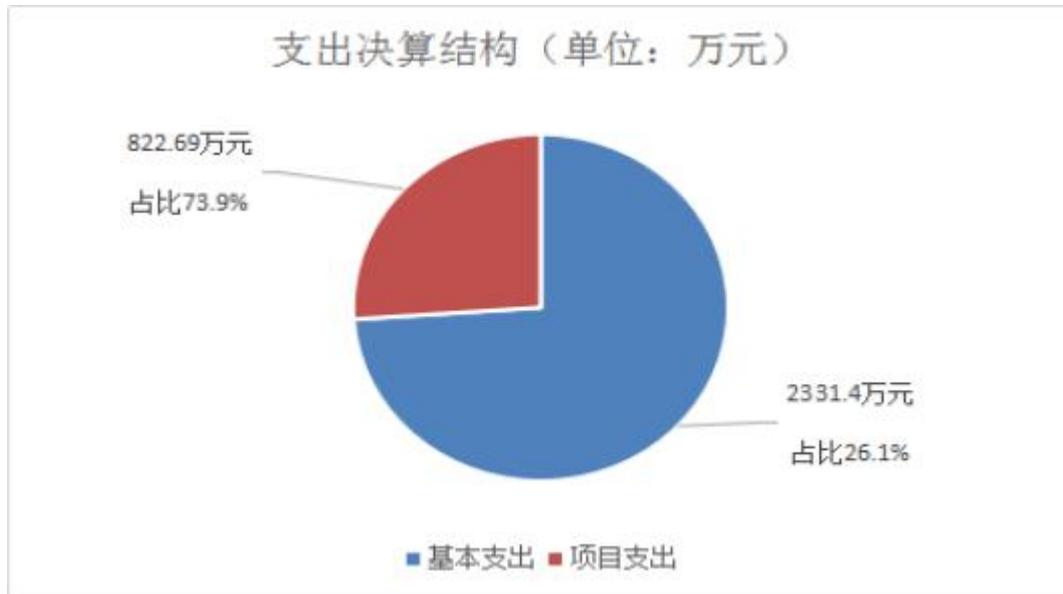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3,154.0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31.4 万元，占本年支出 73.9%；项目支出 822.69 万元，占本年支出 26.1%。本部门使用科目主要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3,154.09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593.89 万元，下降 15.9%。主要原因主要原因一是当年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二是上年结转和结余减少。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154.0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35.93 万元，增长 4.5 %。主要原因是年中调入 2 人，经费转入；新招录入职 7 人，追加预算。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154.09 万元，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453.97 万元，占 77.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62.73 万元，占 8.3%。

卫生健康（类）支出 190.73 万元，占 6.1%。

住房保障（类）支出 246.66 万元，占 7.8%。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039.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54.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8%。其中：基本支出 2,331.4 万元，项目支出 822.69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1.财政国库业务、改革及奖励经费，全年支出为 177.5 万元。主要成效一是完成国库代理行的手续费支付，确保预算单位财政资金支付流畅；二是完成各非税代理行的非税手续费支付，确保全区非税收入征收入库；三是确保票据充足，满足全区预算单位的购领使用。

2.预算编审等工作经费，全年支出数为 28 万元。主要成效为提高全区部门预算编制的科学性、规范性和绩效性，深化预算工作透明度。对区属预算单位项目预算计展开第三方评审，及时将评审意见反馈给单位和人大。

3.信息化建设维护经费，全年支出数为 124.01 万元。主要成效为对全区财政业务应用系统进行维护升级等，通过不断加强日常硬件维护和管理，确保各业务系统数据安全稳定。

4.工程造价咨询、绩效管理、财政监督等工作费，全年支出数为 157 万元。主要成效为 2021 年实施项目评审 21 项，综合审计率为 12.6%，降低政府投资项目支出成本，有效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立事前绩效评估机制，审核指导单位设置 2022 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开展本年度绩效运行监控，组织指导单位做好上年度自评，开展重点评价 9 项、再评价 5 项；开展了 8 家日常财政监督检查，11 家“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以及专项资金监督检查进一步规范了各单位的会计工作，对加强财政监督管理、保障财税政策执行、提升会计信息质量起到了积极促进作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类级科目逐类分析如下：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370.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53.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增加，预算调整。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3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2.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9%，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增加，预算调整。

3.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88.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0.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增加，预算调整。

4.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43.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6.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增加，预算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331.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033.9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

公用经费 297.4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本级。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0.57万元，支出决算为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5.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无预算无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无预算无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5.0%。

2021年度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0.2万元。其中：市内接待活动0.2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推进税源企业深度合作的接待工作2批次15人次(其中：陪同4人次)。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20 年度增加 0.2 万元，增长 0.0%，其中：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增加 0.2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为 2020 年未发生公务接待活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97.49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20.68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相应经费较上年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96.1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2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85.9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96.1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75.25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69.47%。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9 个（含涉密项目 1 个），资金 822.6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33.5%。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2021 年各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完成，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绩效目标明确。我部门重视绩效管理工作，将绩效管理与业务工作、预算编制相结合，强化绩效评价结果运用。2021 年各项工作的开展基本按预定目标完成，预算执行率较上年大幅提高。除个别项目因政策性调整未能完全完成外，基本已完成年初制定项目绩效目标。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组织对本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3,154.09万元。根据《2021年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方案》的通知》(江财〔2022〕3号)的要求，我部门对2021年财政业务管理工作经费项目整体绩效进行自评。经对照年初绩效目标设定的各项产出指标及效益指标，我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综合得分为100分。（详见附件）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2021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8个一级项目。

1.财政国库业务、改革及奖励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177.5万元，执行数177.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完成部门决算及财务报告的培训，指导预算单位完成编报工作；二是为全区预算单位提供财政票据，满足各单位票据需求供应，完成非税代理银行手续费支付；三是完成票据检查工作，为预算单位更规范购领、使用财政票据进一步加强管理。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详见附件）

2.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工程造价咨询、绩效管理、财政监督等工作费。项目全年预算数157万，执行数157万，完成预算的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实施项目评审21项，综合审计率为12.62%，降低政府投资项目支出成本，有效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二是全面实施预算

绩效管理，建立事前绩效评估机制，审核指导单位设置2022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开展本年度绩效运行监控，组织指导单位做好上年度自评，开展重点评价9项、再评价5项；三是开展了8家日常财政监督检查，11家“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及专项资金监督检查，进一步规范了各单位的会计工作，对加强财政监督管理、保障财税政策执行、提升会计信息质量起到了积极促进作用。项目综合自评得分96分。（详见附件）

3.法律顾问、党建、文明创建工作经费，项目年初预算数为11万，执行数为11万，完成预算的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聘用法律顾问对我局提供法律、法规及政策咨询，并审查、修改局内业务合同、协议；二是按照区机关工委要求完成党员教育、培训、结对共建、文明创建活动。项目综合自评得分100分。（详见附件）

4.信息化建设维护经费，项目年初预算数为124.01万元，执行数为124.01万，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对涉及全区所有预算单位使用的财政应用系统所关联的硬件设备进行维护；二是针对全区预算单位完成财政业务系统指导服务工作。项目综合自评得分100分。（详见附件）

5.预算编审等工作经费，项目年初预算数为28万元，执行数为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主要产出和

效益是：一是编制 3 本本级预算；二是组织部门预算编审单位数 196 家，预算培训人次达 120 人次；三是第三方评审单位数 16 家，第三方出具 16 家评审报告。部门预算编审和批复覆盖率达 100%，预算数据准确性达 99%。项目综合自评得分 100 分。（详见附件）

6.市下达 2020 年预算绩效管理激励性资金，该项目为市级拨转奖励资金，下达为 56 万，执行数为 56 万，完成 100.0%。主要用于我区预算绩效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等方面，进一步健全了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规范预算绩效管理各环节的有效衔接。项目综合自评得分 100 分。

7.债券项目及其他工作经费，项目年初预算为 60 万，调整预算数为 10 万，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指导项目申报单位做好项目发行前期各项准备工作，当年完成专项债券发行入库项目 6 个；二是规范债券资金使用，聚焦资金使用管理、用途调整、支出统计、到期偿付等四个方面；三是防范政府债务风险。定期开展区级政府债务风险指标测算。项目综合自评得分 97 分。（详见附件）

8.行政事业资产管理，项目年初预算为 1.4 万，调整预算数为 1.4 万，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完成 4 个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专项检查；二是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办公业务用房租用管理，从严格配置、完

善机制、加强内控、明确标准四个方面提出要求，有针对性地解决租用办公业务用房中存在的资产闲置和资金浪费问题。项目综合自评得分 100 分。（详见附件）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江汉区财政局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将绩效评价与预算相结合，对上年度执行不力的项目在安排下一年度项目预算时予以调减，合理安排财政资金。绩效目标设置上，要求尽量做到细化、量化，将绩效目标管理与业务工作相结合，避免年初编制目标与年终实际完成值偏差过大的情况。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坚持稳中求进，全力支持经济高质量发展

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坚持落实各类服务企业奖励政策，推动辖区企业健康发展、稳步升级。

二、坚持靠前服务，积极促进营商环境优化

将“我为群众办实事”和优化营商环境相结合，主动服务辖区企业。不折不扣落实减税降费和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及时清理行政事业性收费，切实减轻企业负担。

三、坚持民生为本，持续增强人民群众幸福感

聚焦民生大事急事难事，精准发力，不断优化公共服务供给。统筹资金用于保障后疫情时期的常态化疫情防控。推动核酸检测项目公开招标，降低核酸检测的混检单价，极大节约财政资金。支持优先发展教育，投入资金促进教育事业均衡发展。严格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提高财政收入质量，杜绝违规揽税、虚增收入等情况。

四、坚持深化改革，不断推进财政管理现代化

厉行节约、节用裕民，严格执行《财政支出预算管控清单》。突出预算绩效全链条管理，强化链条两端管理的延伸和重点监控。制定一体化系统实施推广方案，对接并

落实上级管理要求，积极梳理并优化现有管理制度、业务流程、规则要素，以系统化思维和信息化手段规范预算管理。深化政采改革，着力营造公平公开的竞争环境。

五、坚持依法理财，积极提升财政运行效能

建立财务管理、资产管理、票据管理、政府采购、内控制度和决算真实性核查等日常监管机制，不断规范预算单位财政财务行为，进一步完善单位内控制度。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办公业务用房租用管理，从严格配置、完善机制、加强内控、明确标准四个方面提出要求，有针对性地解决租用办公业务用房中存在的资产闲置和资金浪费问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坚持靠前服务，积极促进营商环境优化	落实企业奖励政策；进一步发展楼宇经济；促进招商稳商政策精准实施；落实减税降费政策	助推街道与辖区 54 栋楼宇运营管理企业开展合作共建；初步完成四项政策评估报告；财政收入税收占比达到 94.8%。

2	坚持靠前服务，积极促进营商环境优化	落实惠企政策；主动服务企业；优化营商环境	落实减税降费和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及时清理行政事业性收费，切实减轻企业负担；承办全市首场财政金融惠企惠民赶集会；推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成功为中标（或成交）供应商融资 810 万元；免费为会计人员邮寄会计职称证书。
3	坚持民生为本，持续增强人民群众幸福感	保障疫情防控常态化；支持优先发展教育；助力卫生事业发展；促进社会保障工作；支持文体事业发展；提升城市管理水平；统筹改善人居环境。	投入 2,000 万元完成全区新冠疫苗接种和加强针任务；投入资金 21.61 亿元，促进教育事业均衡发展；完成 13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改扩建；投入 1.2 亿元落实居民低保、残疾人普惠、特困医疗救助等政策；投入资金 6,247 万元，支持提升文化软实力和影响力；投入专项资金支持公安、消防工作；建设井南路、常青五路等微循环路网 11 条，打通精武路等断头路 3 条，完善城市路网；投入资金支持公园建设
4	坚持深化改革，不断推进财政管理现代化	严格预算管理；注重绩效评价；推进预算一体化；深化政采改革	压减一般性支出 10% 以上；印发《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框架；制定一体化系统实施推广方案，分批次开展 12 场集中培训，2022 年的基础信息库、项目库、预算编制模块如期实现全覆盖。
5	坚持依法理财，积极提升财政运行效能	严格财政监督检查；防范政府债务风险；加强国资综合监管	开展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专项治理、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制定区级政府债务工作领导小组议事决策规则和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开展行政事业单位房产清查统筹工作，促进办公用房资源合理优化配置和节约集约使用，推动行政事业单位间的共享共用和资产调剂和闲置资产合理流动。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三)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预算改革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预算改革方面的支出。

4.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5.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6.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委托业务支出(项)反映财政委托评审机构进行财政投资评审和委托建设银行等机构代理业务发生的支出。

7.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8.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9.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1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2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属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2021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绩效评价报告

一、2021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 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为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根据《2021 年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方案》的通知》（江财〔2022〕3 号）的要求，现就我部门 2021 年财政业务管理工作经费项目整体绩效进行自评。经对照年初绩效目标设定的各项产出指标及效益指标，我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综合得分为 99 分。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1 年本部门项目均按当年年度计划完成，当年调整预算这 3,154.09 万元，实际执行数为 3,154.09 万，当年整体预算执行率为 100.00%。此项标准得分 20 分。

预算执行率=（执行数/预算数）*100%=100%

得分=预算执行率*20%=20 分。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1）产出目标

2021年，全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131亿元，为预算的100%。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完成81.31亿元，为预算的100%。其他产出目标完成及得分情况如下：

产出目标指标得分51分：

1) 注重抓发好党支部队伍建设，提升党员思想政治素质，多次开展党建活动，全年开展党史教育10余次，与企业开展3场联合党建活动。此项标准得分2分。

2) 发挥党员先进模范作用，组建学雷锋志愿服务队，定期与结对共建小区开展“清洁家园”、“周末大扫除”等文明创建活动。以党史为载体开展各类讲座活动10余场。此项目标准得分2分。

3) 聘请专职法律顾问长期对我局职工进行普法知识讲座，提供法律咨询服务并形成书面报告1份。此项标准得分2分。

4) 为做好部门决算、政府财务报告编制工作，组织线上线下培训2次。此项标准得分2分。

5) 为提高区属预算单位部门决算编报质量，开展决算真实性核查9家，督促单位对不合规的进行整改。此标准得分2分。

6) 保障全区财政票据供应，全年共计发放53.3万份财政票据。此项标准得分2分。

7) 对全区财政业务类系统进行维护升级、对业务数据进行备份，全障全区财政业务系统稳定运行，业务系统更新完成率100%。此项标准得分2分。

8) 全年财政监督检查类反映出的问题均得到单位及时反馈，此项标准得分2分。

9) 财政应用系统硬件设备维护率为100%，此项标准得分1分。

10) 财政业务系统各类业务数据准确率100%，此项得分2分。

11) 各项工作均在年内完成，此项标准得分4分。

12) 各项目预算执行率均为100%，此项标准得分8分。

13) 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量年初预定6个，实际完成9个，此项标准得分2分。

14) 注重绩效管理，全区绩效目标审核覆盖率100%，此项标准得分2分。

15) 严格财政监督检查，专项检查任务完成率100%，此项标准得分2分。

16) 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当年资产管理专项检查户数4户，此项标准得分2分。

17) 当年完成本级预算编制3本，此项标准得分2分。

18) 组织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工作，共196家预算单位（含二级单位），此项标准得分2分。

19) 年初预定对15家单位进行预算评审工作，实际完成16家，此项标准得分2分。

20) 监督检查问题整改率100%，此项标准得分2分。

21) 资产清查问题整改率，完成100%，此项标准得分2分。

22) 全区预算数据准确率达到年初预定目标 ≥ 99 ，此项标准得分2分。

(2) 效益目标

效益目标指标得分 28 分：

1) 各项目的实施，均有效提高了政府资金使用效率，此项标准得分4分。

2) 全区财政票据的供应率为100%，此项标准得分2分。

3) 财政票据的管理规范性为100%，此项标准得分2分。

4) 党员干部思想政治素质得到有效提升，此项标准得分2分。

5) 系统运行保障度为100%，此项标准得分2分。

6) 为保障财政工作开展，各项目均可持续保留实施，此项标准得分4分。

7) 加强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使单位资产管理意识得到提升，此项标准得分2分。

8) 通过培训、指导，预算单位整体预算编制规范性得到提升，此项标准得分2分。

9) 各项目的成果应用率较高，当年的绩效评价结果为下年预算作为参考依据，此项标准得分4分。

10) 单位满意度 $\geq 90\%$ ，通过双评议评分，各项目参评科室满意度较高，此项标准得分4分。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本部门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来看，其中年初预定发行专项债券6个，已完成6个，发行率为100%。未完成的绩效目标为专项债券项目库入库评估工作。

(三) 其基层预算单位自评督查及整改情况

本部门强化支出责任和绩效意识，优化预算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除涉密等项目外，所有项目均进行绩效评价。目前采用自评方式，组织单位项目实施业务科室对照年初设定（或调整）的绩效目标指标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各项目自评情况如下：

法律顾问、党建、文明创建项目，预算数11万，执行数11万元，自评得分100分；市2020年预算绩效奖励项目预算当共56万元，自评得分56万元；行政事业资产管理项目预算1.4万元，执行数为1.4万元，自评得分100

分；预算改革业务预算数为 28 万元，执行数为 28 万元，自评得分为 97 分；国库改革及奖励经费年算数为 177.5 万元，执行数为，自评得分 100 分；信息化建设维护项目预算数为 124.01 万元，执行数为 124.01 万元，自评得分 99 分；财政委托业务项目预算数为 157 万元，执行数为 157 万元，自评得分为 96 分；债券项目及其他财政工作经费预算数 22.74 万元，执行数 22.74 万元，自评得分 97 分。

（四）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经综合评价本部门绩效，存在以下问题：一是预算绩效目标存在设置不够细化、填报不规范、不完整，没有结合科室的工作目标任务设定。二是个别项目预算资金执行率低。三是项目自评不完善，部分绩效目标未结合年初绩效目标评价。

（五）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提高对预算绩效的认识，充分理解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注重绩效目标、评价指标的关联。注重各项指标的可行性，能量化的数量指标需量化。绩效目标设定时兼顾重要性和综合性，整体目标尽量采用综合性指标，对于具体项目的反映，采用具有代表性的重要指标。

2. 加强预算项目事前、事中、事后管控。做好项目评估、监控、评价工作，并按预期绩效目标完成。强化部门预算约束，细化预算编制，严格预算执行，提高预算执行

率。

2021年度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		填报日期：		自评得分：99		
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				
基本支出总额		2331.4		项目支出总额		822.69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154.09	3154.09	3154.09	100%	20
年度目标1：（40分）		全年开展1-3次党建活动、文明创建法律活动，提高党建工作质量，提高党员干部思想政治素质，提供法律咨询及援助，出具至少1份法律咨询相关报告；组织两次财政部门决算培训和政府财务报告编制培训，决算真实性核查单位数至少9家，发放财政票据68万份，单位对检查处理意见的反馈率达100%，保证票据供应充足、财政票据管理规范以及本级决策科学；财政业务系统更新完成率达100%，财政应用系统硬件设备维护率达100%，业务数据准确率达100%，保障财政系统正常、高效运行，提升政府资金使用效率，单位满意度达90%以上。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党建活动次数	1-3次	多次	2
			开展文明创建法律活动次数	1-3次	多次	2
			法律咨询及援助	1-2次	多次	2
			决算、政府财务报告编制培训次数	2次	2次	2
			决算真实性核查单位数量	≥9家	9家	2
			发放供给一、二级预算单位财政票据份数	68万份	53.3万份	2
		财政业务系统更新完成率	100%	10%	2	
		质量指标	单位对检查处理意见的反馈率	100%	100%	2
			财政应用系统硬件设备维护率	100%	100%	1
			业务数据准确率	100%	100%	2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2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100%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政府资金使用效率	提高	提高	2
		社会效益指标	财政票据供应充足率	100%	100%	2
			财政票据的管理规范性	100%	100%	2
			党员干部思想政治素质	提升	提升	2
系统运行保障度			100%	100%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可持续性	可持续	可持续	2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单位满意度	≥90%	≥90%	2	

年度目标2: (40分)		<p>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量至少6项，绩效目标审核覆盖率、专项检查任务完成率达100%，监督检查问题整改率95%以上，通过绩效目标审核、绩效评价以及结果运用促进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升；单位聘请中介机构开展4户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的专项检查，资产清查问题整改率90%以上，促进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意识提升；至少编制3本本级预算编制，部门预算编审单位数达196家，第三方评审单位数达15家以上，预算数据准确性达99%以上，促进单位预算编制规范性提升，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入库个数达6个，专项债券项目发行率达100%，成果应用率高，保证专项债券项目入库管理工作顺利进行，单位满意度达90%以上。</p>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量	≥6项	9项	2
			绩效目标审核覆盖率	100%	100%	2
			专项检查任务完成率	100%	100%	2
			资产管理专项检查户数	4户	4户	2
			本级预算编制	≥3本	3本	2
			部门预算编审单位数	196家	196家	2
		第三方评审单位数	≥15家	16家	2	
		质量指标	监督检查问题整改率	≥95%	100%	2
			资产清查问题整改率	≥90%	100%	2
			预算数据准确率	≥99%	≥99%	2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2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100%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提升	提升	2
		社会效益指标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意识	提升	提升	2
			预算编制规范性	提升	提升	2
成果应用率			较高	较高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可持续性	可持续	可持续	2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指标	单位满意度	≥90%	≥90%	2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二、2021年度财政国库业务、改革及奖励经费项目绩效评价

附件1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			填报日期: 2022-02-21		自评得分: 100		
项目名称	财政国库业务(财政国库业务、改革及奖励经费)						
主管部门	江汉区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国库科、综合科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177.5	177.5	100%	20分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p>通过国库集中支付系统,对预算指标、用款计划、资金支付、资金清算进行管理,定期统计支付金额及笔数,每半年付费一次,规范财政资金管理,维护财经秩序,保障财政资金安全,确保财政性资金正常运转。保障区属各预算单位规范编制财政部门预算及政府财务报告,完整、准确反馈单位财政资金使用情况信息。</p> <p>2、保证全区银行代收非税工作顺利进行,各代收行为执收单位和交款人提供高效优质的服务。</p> <p>3、投入资金购买计划数量票据。保证电子票据系统正常运行,达到全区覆盖。对全区各一级和二级单位按单位申报计划数发放财政票据,以及核销、销毁和监督检查。保证全区财政票据的充足供应及使用,规范财政票据的使用范围,强化财政票据的管理。</p>			<p>全年支付2次国库代理手续,1次非税代理手续费,确保各代理银行支付功能正常运转,非税收入足额上缴国库;足额供应全区预算票据,成功运行电子票据系统,规范票据使用。</p>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财政部门决算培训及政府财务报告编制培训次数	2次	2	4
				决算真实性核查单位数量	>9家	9	4
				发放供给一、二级预算单位财政票据份数	68万份	53.3万份	2
				政府非税收入收缴委托代理银行数量	11家	11家	4
				票据检查抽查次数	1次	1次	4
		资料印刷完成率	100%	100%	4		
		质量指标	国库代理银行手续费支付完成率	100%	100%	4	
	单位对检查处理意见的反馈率		100%	100%	4		
	二级指标	时效指标	三级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性	100%	100%	4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三级指标	本级财政决算真实性	100%	100%	4
				财政票据供应充足率	100%	100%	4
				财政票据的管理规范性	100%	100%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可持续性	可持续	可持续	4		
满意度指标	预算单位满意度	100%	100%	3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三、2021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绩效管理、财政监督等工作费项目绩效评价表

附件1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			填报日期：		自评得分：96		
项目名称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工程造价咨询、绩效管理、财政监督等工作费）						
主管部门	江汉区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财政局监督评价科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157	157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p>(1) 实施政府投资项目评审，降低政府投资项目支出成本，有效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预算安排提供依据。(2) 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树立绩效管理意识，强化单位主体责任，不断提升管理水平，有效提高公共产品质量，为建设高效、责任、透明政府发挥积极作用。(3) 实施财政监督管理，在有效提升财务管理水平、保障重大财税政策的落实、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等方面发挥职能作用，促进财政监督与财政管理的有机融合，为有效推进财政、财务管理科学化、规范化、法治化作出积极贡献。</p>		<p>(1) 2021年实施项目评审21项，综合审计率为12.62%，降低政府投资项目支出成本，有效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2) 2021年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立事前绩效评估机制，审核指导单位设置2022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开展本年度绩效运行监控，组织指导单位做好上年度自评，开展重点评价9项、再评价5项。(3) 2021年开展了8家日常财政监督检查，11家“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3家代理记账机构、3家采购代理机构、5家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单位）以及专项资金监督检查，进一步规范了各单位的会计工作，对加强财政监督管理、保障财税政策执行、提升会计信息质量起到了积极促进作用。</p>			18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数量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量	≥6项	9项	4
				绩效目标审核覆盖率	100%	100%	4
				上级部门下达的年度专项检查任务完成率	100%	100%	4
		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单位数量	≥2家	5家	4		
		质量指标	财政评价结果应用率	≥90%	60%	2.4	
			监督检查问题整改率	≥95%	100%	4	
		时效指标	绩效目标审核及时率	100%	100%	4	
			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完成及时率	100%	90%	3.6	
			监督检查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4	
	预算评审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4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100%	100%	4		
	二级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综合审减率	≥5%	12.32%	4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举办预算绩效管理培训会	1次	2次	4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9%	4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自评结果运用效果不明显，重点评价结果有一定应用；重点评价在年度内未完成，主要原因在于报告质量不高，需不断修改完善。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严格落实结果运用管理，强化绩效评价结果的刚性约束；重点评价时间节点关口前移，把握时效，提升报告质量。						

四、2021 年度法律顾问、党建、文明创建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表

附件1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			填报日期：		自评得分：	
项目名称		法律顾问、党建、文明创建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江汉区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调研科、办公室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1	11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一、为单位提供法律、法规及政策咨询，审查、修改合同、协议；提供法律法规培训；二、开展党员教育、培训、结对共建等活动；三、开展文明创建活动。		聘用法律顾问对我局提供法律、法规及政策咨询，并审查、修改局内业务合同、协议；按照区机关工委要求完成党员教育、培训、结对共建、文明创建活动。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咨询及援助完成率	100%	100%	5
			党建活动次数	1-3次	多次	5
			文明创建工作完成率	100%	100%	5
		质量指标	法律咨询相关报告	≥1份	1份	5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法律纠纷带来的经济损失	减少	无	5
		社会效益指标	党建活动多样性	≥3种	≥3种	5
			党员干部思想政治素质	提升	提升	5
			活动因意外情况未举办次数	0次	0次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可持续性	可持续	可持续	5
满意度指标	党员满意度	100%	100%	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五、2021年度信息化建设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表

附件1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			填报日期：		自评得分：99	
项目名称		信息化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江汉区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信息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124.01	124.01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完成全区财政应用系统软硬件维护、新建业务系统设计实施工作以及为全区预算单位提供财政业务系统指导服务工作。		认真完成了全区财政应用系统软硬件维护工作；针对全区预算单位完成财政业务系统指导服务工作。完成了江汉区街道办公用房系统设计与实施。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库支付系统软件升级、服务器更新	涉及全区所有预算单位使用的财政系统应用软件	100%	6
		数量指标	国库集中收付等财政应用系统硬件设备维护	对涉及全区所有预算单位使用的财政应用系统所关联的硬件设备进行维护	100%	6
		数量指标	电子化身份认证系统维护和服务	涉及全区所有财政业务用户电子化身份认证系统的维护	100%	6
		质量指标	软件升级	100%	100%	6
		质量指标	国库支付系统正常运行率	100%	100%	6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各项计划(合同)规定时间	达标	6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数	97%-100%	100%	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提高	达标	6
		社会效益指标	财政网络基础设施和网络安全体系建设；财政应用系统建设	达标	达标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可持续性	资金有保证	达标	6
		满意度指标	全区预算单位满意度	>95%	达标	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不断学习相关业务知识，提高技术能力，从而从更多角度，更高全面来制定与实施各项工作计划，进而不断完善各项工作制度，提高处理问题的效率与水平。				

六、2021年度预算编审等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表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		填报日期：2022.3.4		自评得分：97		
项目名称	预算改革业务（预算编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江汉区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预算科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28	28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编制3本本级预算，部门预算编审单位数达196家，预算培训人次达120人次，第三方评审单位数达15家，第三方出具15家评审报告，部门预算编审和批复覆盖率达100%，预算数据准确性达99%，第三方评审报告有针对性指出问题，促进单位预算编制规范性和整体预算编制水平提升，预算单位满意度达95%以上			编制3本本级预算，部门预算编审单位数达196家，预算培训人次达120人次，第三方评审单位数16家，第三方出具16家评审报告，部门预算编审和批复覆盖率达100%，预算数据准确性达99%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本级预算编制	≥3本	3	57
			部门预算编审单位数	196家	196家	
			第三方评审单位数	≥15家	16家	
			第三方评审报告	≥15家	16家	
			预算培训人次	≥120人次	120人次	
		质量指标	部门预算编审和批复覆盖率	100%	100%	
			预算数据准确率	≥99%	≥99%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预算编制规范性	提升	提升	
			预算编制水平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预算单位满意度	≥97%	≥9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七、2021年度市下达2020年预算绩效管理激励性资金
项目绩效评价表

附件1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江海区财政局			填报日期: 2021.3.28		自评得分: 100	
项目名称	市下达2020年预算绩效管理激励性资金					
主管部门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6	56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实施预算绩效管理, 树立绩效管理意识, 强化单位主体责任, 不断提升管理水平, 有效提高公共产品质量, 为建设高效、责任、透明政府发挥积极作用。			实施项目评审21项, 综合审计率为12.62%, 降低政府投资项目支出成本, 有效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021年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 建立事前绩效评估机制, 审核指导单位设置2022年度预算绩效目标, 开展本年度绩效运行监控, 组织指导单位做好上年度自评, 开展重点评价9项、再评价5项。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量	>6项	9项	10
			绩效目标审核覆盖率	100%	100%	10
			举办预算绩效管理培训会	1次	1次	6
		质量指标	财政评价报告质量	良好	良好	7
		时效指标	当年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7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100%	100%	7
	社会效益指标	预算绩效管理政策知晓率	100%	100%	7	
		满意度指标	双评议满意度	>90%	>90%	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八、2021 年度债券项目及其他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表

附件1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			填报日期：2022.4.15		自评得分：97	
项目名称		债券项目及其他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江汉区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综合科、会计科、监督评价科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2.74	22.74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本年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入库个数达6个，委托代理会计事务所和律师事务所出具12个评估报告，专项债券项目发行率达100%，项目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充分利用会计事务所和律师事务所出具的专业评估报告，保证专项债券项目库入库管理工作顺利进行，优化资源配置，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降低政府投资成本，节约财政资金，单位满意度达90%以上。		当年完成专项债券发行入库项目6个，工作绩效目标改变，事前评估工作由申报发行单位委托机构完成，我局承担事后绩效评估工作。		18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入库个数	6个	6个	6
			评估报告数量	12个	10	5
		质量指标	专项债券项目发行率	100%	100%	6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6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100%	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政府投资成本	降低	降低	6
			预算资金使用效益	提高	提高	6
		社会效益指标	成果应用率	较高	较高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可持续性	可持续	可持续	6
满意度指标	单位满意度	>90%	>90%	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九、2021 年度行政事业资产管理项目绩效评价表

附件1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资产管理科			填报日期：		自评得分：100	
项目名称	行政事业资产管理					
主管部门	江汉区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资产管理科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1.4	1.4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完成4个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专项检查			已完成		20
项目年度绩效 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有资产管理专项检查	4户	4户	10
		质量指标	专项检查报告	4个	4个	1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年内	年内	10
		成本指标	按预算执行	达标	达标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规范行政事业资产管理	达标	达标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督促单位加强资产管理，不断提升资产管理水平	达标	达标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质量总体评价	满意	满意	1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027-85752493